

陕西省
商洛市丹凤县 2019 年度
贫困县财政涉农资金整合工作方案
(补充方案)

编制单位：丹凤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

编制日期：2019 年 12 月



目 录

1. 补充依据	1
2. 指导思想和主要目标	2
2.1 指导思想	2
2.2 整合思路	2
2.3 整合目标	3
3. 建设内容	3
3.1 培育和壮大产业扶贫	4
3.2 保障和改善农村基础设施	4
4. 资金投入概算	5
5. 资金统筹整合规模及渠道	5
5.1 产业发展资金整合	5
5.2 中央各项资金实际安排使用情况	5
6. 保障措施	6
6.1 加强组织领导	6
6.2 强化资金管理	6
6.3 全面公示公开	6
6.4 强化监管问责	7
6.5 制度建设	7
7. 绩效目标	7
7.1 总体绩效目标	7
7.2 产业发展类项目绩效目标	8
7.3 基础设施类项目绩效目标	8

丹凤县 2019 年度贫困县财政涉农资金 整合年末补充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策部署精神，奋力实现全县 2019 年脱贫摘帽目标。按照陕西省财政厅 陕西省扶贫办《关于做好 2019 年贫困县财政涉农资金整合工作的通知》（陕财办农〔2019〕9 号）精神，统筹整合各类涉农资金，集中财力保障我县打赢脱贫攻坚战，结合《丹凤县 2019 年脱贫摘帽实施方案》及中省市县资金下达情况，特需补充方案。

1. 补充依据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意见》（国办发〔2016〕22 号）、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实施意见》（陕政办发〔2016〕84 号）和陕西省脱贫攻坚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和涉农整合资金使用管理工作导引》（陕脱贫办函〔2017〕55 号），按照《丹凤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和陕西省财政厅 陕西省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9 年贫困县财政涉农资金整合工作的通知》（陕财办农〔2019〕9 号）、《丹凤县财政扶贫资金管理使用工作导引》（丹财发〔2019〕3 号）文件要求，结合《丹凤县深度贫困县脱贫攻坚规划》和《丹凤县 2019 年脱贫摘帽实

施方案》，应将调整后上级下达资金情况，对年中调整方案进行补充。

2. 指导思想和主要目标

2.1 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的重要论述和中省市脱贫攻坚工作部署要求，全面落实省、市、县全委会精神，结合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紧盯年度摘帽目标，以深度贫困攻坚和脱贫质量提升为重点，为贫困村和贫困户发展农业生产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提供财力保障，确保户、村、县脱贫退出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指标全部达标，高质量完成全县脱贫摘帽任务。

2.2 整合思路：深入贯彻落实中、省、市关于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相关政策要求，对照中省市涉农资金整合目录和范围，按照“规划引导、应整尽整、统筹安排、强力推进、稳步实施”的思路，围绕年度脱贫任务，坚持绩效优先，重点保障产业发展资金需求，突出对产业发展的支持，将资金投入计划与脱贫成效紧密挂钩，切实惠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整合机制坚持“决策科学严谨、投向合理精准、监管规范严格、运行有序高效”的管理机制，实行“决策一套机构、制度一个笼子、资金一个盘子、项目一个单子”。整合流程坚持“多个渠道引水、一个池子蓄水，一个龙头放水”，所有涉农整合资金纳入丹凤县涉农整合资金专户，实行专户管理、专账核算，按照“资金专户归集、方案政府审批、实施部门负责”的程序做好资金拨付。

整合资金监管坚持“谁建项目、谁用资金、谁负主责”和“项目跟着规划走、资金跟着项目走、责任跟着资金走”的原则，强化监督检查，推行涉农整合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支出周报告、月通报制度。切实加强资金使用管理，督促项目主管部门加快项目实施，避免资金闲置、浪费或挪用，确保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支持脱贫攻坚工作取得实效。

2.3 整合目标：我县 2019 年财政涉农资金整合的资金总需求数为 4.1 亿元，2019 年整合计划在综合考虑上年涉农资金整合规模的基础上，剔除一次性因素和不可比因素，年中方案调整结合当前资金到位情况，并充分预计下半年上级资金下达情况，年中调整 2019 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方案规模为 39096.44 万元，年末补充上报整合资金 2527 万元，本次补充后全年整合方案规模为 41623.44 万元，较上年增长 28.39%，较年初方案增加 11335.49 万元。整合资金使用上，坚持“六个精准”、“八个一批”扶贫方略和绩效优先原则，优先向深度贫困村和产业发展倾斜，确保产业发展项目支出达到整合规模的 60%以上，将资金投入计划与脱贫成效紧密挂钩，扎实推进特色产业发展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到 2019 年底，所有行政村贫困发生率低于 3%，贫困户收入年度同比大幅提升，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稳定，带贫益贫作用明显，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功能较为完善，全年实现 1.78 万贫困人口脱贫，剩余 38 个贫困村脱贫退出。

3. 2019 年度整合补充项目建设内容

深入贯彻落实中、省、市关于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相关政策要求，对照中省市涉农资金整合目录和范围，按照“规划引导、应整尽整、统筹安排、强力推进、稳步实施”的思路，围绕我县脱贫总体目标和各年度脱贫攻坚任务安排资金、确定项目，确保财政整合资金向深度贫困村倾斜，重点保障产业发展资金需求，突出对产业发展的支持，将资金投入计划与脱贫成效紧密挂钩，切实惠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2019年补充项目共安排12个镇办89个贫困村建设项目。其中：

3.1 培育和壮大产业扶贫。结合市县集体经济发展相关要求，以调整产业结构为抓手，采取多种措施培育村级特色主导产业，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促进了当地特色产业的发展，带动了贫困户就业，带动群众增收，增加资产性收益。补充方案中产业扶贫内容为：在全县89个贫困村续建47个县级光伏扶贫电站，装机13.37兆瓦，带动2101户贫困户增收；在武关镇姜坪村建设油葵、五味子、马铃薯、水杂果、茶叶等产业提升示范基地300亩，带动30户贫困户增加收入。

3.2 保障生产发展基础设施建设。围绕改善农村贫困地区基本生产生活状况，在峦庄镇马家坪村、桃坪村等村新增农田面积9400亩，修建基础设施机耕路0.95公里，田坎修筑120亩，土壤配肥2000亩，修建小型拦河坝1座，农用井3个等配套水利基础设施，带动贫困户402户，受益3544户，7830人，增加农民收入，吸纳当地贫困户务工增收。

4. 资金投入概算

2019年在12个镇办新建项目2个，续建1个，整合涉农资金2527万元。按投资建设内容分：产业发展项目投资1315万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投1212万元。（详见附表2）

5. 资金统筹整规模和渠道

根据《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实施意见的意见》（陕政办发〔2016〕84号）和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做好2018年贫困县财政涉农资金整合补充方案编报的通知》（陕财办农〔2018〕143号）要求，我县补充整合财政涉农资金2527万元，其中整合：中央层面的3项2001.62万元，省级层面的2项525.38万元。

5.1 产业发展资金整合

用于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统筹整合2001.62万元，其中整合：中央层面的3项2001.62万元，省级层面的2项525.38万元。（具体详见附表2）。

5.2 中央各项资金实际安排使用情况

整合中央资金总规模共2001.62万元，其中：整合后用于扶贫部门1000万元，用于农业部门1001.62万元。

从资金投向来看：用于产业发展类资金1030万元，占整合资金的62.72%。

从资金使用来看：整合资金计划原渠道安排使用1001.62

万元，占资金规模的 50.04%；跨类别用于其他部门 1000 万元，占资金规模的 49.96%。

6. 保障措施

6.1 加强组织领导。充分发挥各级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严格执行脱贫攻坚“一把手”负总责、党政同责的工作机制，每月召开一次脱贫攻坚工作会议，研究部署脱贫攻坚资金整合的进度安排、项目落实、资金拨付、推进实施等重点工作，协调解决资金整合工作的困难。各镇办、各部门在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切实加强沟通协调，及时通报信息情况。各项目主管部门定期不定期召开部门、镇办联席会议，及时查摆和分析工作中遇到的问题，积极加以解决，确保有限的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6.2 强化资金管理。根据要求，年度涉农资金整合方案县财政局牵头编制，报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审定并上报备案。方案报备批复后县级财政部门将资金及时分解达到到项目主管部门，督促加快项目实施并切实加强资金使用管理，避免资金闲置、浪费或挪用，项目主管部门、各镇（办）按照批复备案的项目建设内容按程序组织实施。对涉农整合资金使用情况纳入镇（办）和部门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实行“月督查、季通报、半年考评、年终考核”工作机制，提高资金使用支出进度。

6.3 全面公开公示。各镇办、各部门将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相关政策文件、资金管理办、年度实施方案、项目任

务清单、资金整合清单、整合资金绩效评价等信息，通过政府门户网站等媒介向社会公开，并建立扶贫项目村级公告公示制度，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6.4 强化监管问责。按照“谁管项目、谁用资金、谁负主责”和“项目跟着规划走、资金跟着项目走、责任跟着资金走”的原则，财政、审计、监察等部门负责对整合资金的监督检查，对在项目资金管理使用工作中，不按本方案执行，擅自安排项目、分配资金慢作为、乱作为、“中梗阻”等问题的部门和综合评价效果差的单位，将严肃追究相关单位领导及具体工作人员责任。对违反规定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资金的部门单位、镇、村和个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处理、并从严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构成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6.5 制度建设：为进一步规范财政扶贫资金管理，指导部门、镇（办）规范项目实施程序，加快资金支出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加强制度建设，结合市上出台的“十个办法”，制定《丹凤县扶贫资金使用管理工作导引》、《丹凤县重点推进六大产业发展支持办法》、《丹凤县扶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同时修订《丹凤县财政扶贫资金县级报账制实施细则》、《丹凤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切实加强规范涉农整合资金管理。

7. 绩效目标

7.1 总体绩效目标：全年实现 38 个贫困村脱贫出列，1.78

万贫困人口稳定脱贫。

7.2 产业发展类项目绩效目标：紧盯脱贫摘帽目标，积极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围绕以夏雨食品、鑫垚科技、永福工贸、华茂牧业、九谷艾草等龙头企业为主体，大力发展以双孢菇为主的食用菌、以天麻为主的中药材、核桃、肉鸡、艾草、黑毛驴“六大农业重点产业”，加大产业链条拓展延伸，形成“园区+龙头企业+基地+贫困户”大产业体系，构建大扶贫格局。到2019年底，“六大农业重点产业”形成完整的产业链格局，棣花现代化双孢菇基地、秦岭天麻小镇、西北农特（核桃）产品交易中心、华茂现代化肉鸡小区、雨丹中药材科技产业园等一体量大、质效好、集聚强的重点项目建成投产，通过开发就业性岗位、注资定比分红等方式带动38个贫困村、4771户产业脱贫户实现脱贫摘帽目标。到2020年底，“六大重点产业”成为县域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以双孢菇为主的食用菌、以天麻、山茱萸为主的中药材和肉鸡、核桃入选国家战略品牌计划，将龙头企业打造成为行业“产学研”一体化示范基地，发挥新型经营主体和农业园区的连接带动作用，促进农产品规模、质量、效益同步提升，推动农村生产、生活、生态“三生共赢”；支持产业大户发展壮大，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鼓励创业、培育产业、扩大就业，全面拓宽农民增收渠道。

7.3 基础设施类项目绩效目标：到2019年底，在89个贫困村建成全面覆盖、通达通畅、标准提升、安全可靠的交通、水

利、电力等基础设施体系，优先实施道路建设、贫困户安全饮水、危旧房改造等项目，实现村村通水泥路，户户水泥路相连，贫困户居住安全无危房，电力农网改造到户，村村通互联网，城镇化发展步伐加快，生态文明、精神文明建设取得新进展，实现全县脱贫摘帽目标。

- 附件：1. 丹凤县 2019 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明细表
2. 丹凤县 2019 年度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方案汇总表
3. 丹凤县 2019 年度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方案明细表

附件2

丹凤县2019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补充方案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类别	建设内容	财政涉农资金					合计
		中	省	市	县	合计	
基础设施类	农田基础设施建设	971.62	240.38				1212.00
	合计	971.62	240.38	0.00	0.00		1212.00
产业发展类	光伏产业	1000.00	285.00				1285.00
	产业发展提升	30					30.00
	合计	1030.00	285.00	0.00	0.00		1315.00
总计		2001.62	525.38	0.00	0.00		2527.00

丹凤县2019年度涉农资金整合补充方案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地点	项目内容	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合计	财政涉农资金投入					社会资金投入			项目实施单位	财政资金扶持环节
							小计	中	省	市	县	小计	企业投入	自筹		
光伏	2019年度光伏电站项目 (续建2018年项目)	全县89个贫困村	续建全县89个贫困村47个县光伏扶贫电站，装机13.37兆瓦，带动2101户贫困户增收	2019	带动贫困户2101户7353人，为所带动贫困户每年分红3000元增加集体经济积累	1285	1285	1000	285					扶贫局	资本金注入	
辅助	产业发展提升项目	武关镇姜坪村	建设油菜、五味子、马鈴薯、水杂果、茶叶等产业提升示范基地300亩	2019	带动贫困户30户增加收入	30	30							农业局	以奖代补	
基础设施	农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雷庄镇马家坪村、桃坪村等村	新增农田面积9400亩，修建基础设施农机耕路0.95公里，田坎修筑120亩，土壤配肥2000亩，修建小型拦河坝1座，农用水井3个等配套水利基础设施	2019.7 - 2020.6	带动贫困户402户，受益3544户，7830人，增加农民收入，吸纳当地贫困户务工增收	1212	971.62	240.38						农业局	工程建设环节	